

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情况

为落实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接受广大师生监督，现将我院截至2021年11月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情况公开如下。



一、改革自评表

组织名称：____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____ 学生会/研究生会

（一）校级学生会组织改革自评表

校级学生会组织情况		
项目	评估结论	备注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等常设层级。		
3. 工作人员不超过 40 人，学生人数较多、分校区较多的高校不超过 60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 40 人
4. 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5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 4 人
5. 工作部门不超过 6 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 5 个
6. 除主席、副主席（轮值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主席团候选人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学院（系）党组织同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联合审查后，报校党委确定；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部门成员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审核后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主席团由学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按期规范召开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召开日期为： 11 月 27 日
12. 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经班级团支部推荐、学院（系）组织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开展了春、秋季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全员培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组建以学生代表为主，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校团委等共同参与的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评议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分、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6. 学生会组织的建设纳入了学校党建工作总体规划;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7. 明确 1 名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指导校级学生会组织;聘任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或干部担任校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 二级学生会组织 (含二级院系、书院、分校区等学生会、研究生会) 改革自评表

二级学生会组织情况		
项目	符合标准学生会组织数量	备注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	10	
2.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	10	
3. 工作人员不超过 30 人。	10	
4. 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3 人。	10	
5. 除主席、副主席(轮值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10	
6.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10	
7. 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10	

8. 主席团由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或全体学生（研究生）大会选举产生。	10	
9. 按期规范召开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或全体学生（研究生）大会。	10	
10. 开展了春、秋季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全员培训。	10	
11. 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分、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10	
12. 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10	
13. 明确 1 名团组织负责人指导院级学生会组织;聘任团委老师担任院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10	

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 学生联合会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学生联合会是在党委领导下、团委指导下工作的服务于广大师生的学生群众性组织,是学生管理的助手,是广大学生根本利益的忠实代表。学生联合会坚决拥护党的纲领,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行动指南。以学院的利益、学生的利益为根本出发点,积极主动,开拓进取,把建设学院当作自己义不容辞的责任。

第二条 学生联合会宗旨是“服务同学,锤炼自我”。学生联合会干部来源于学生,是为了更好的服务于同学,充分体现高校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宗旨。学生会的工作是在团委指导监督下自主开展的,是联系学院各职能部门和全体学生的桥梁纽带,是联系贯彻执行学院政策方针的重要途径。

第二章 学生联合会及其各部（室）职责

第三条 学生联合会是学生实行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组织机构，是学院职能部门的得力助手。所以，每一届学生联合会应积极参与学院日常管理工作，如学习、劳动、卫生、纪律、保卫、舍务、伙食、早操、自习及勤工俭学等工作；负责学生学习情况，教师授课情况，各系教学管理情况的反馈，传递教学改革动态及其相关情况；负责学生思想调研；独立开展和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学生开展健康向上的文体活动以及带领全院学生开展丰富多彩的思想政治教育活动。

第四条 学生联合会各部（室）、负责人职责：

（一）学生联合会主席团：全面负责学生联合会的工作，团结和领导院学生联合会各部（室）完成院学生联合会的各项工作，协调学生联合会各部（室）之间的关系。传达，贯彻学院的各项方针和政策，做到上通下达，并指导各系学生联合会主席的工作。

（二）办公室职责：作为学生联合会的内部协调部门，主要负责组织学生会内部的监督管理协调工作以及各项工作的后勤保障工作，是促进各项工作有条不紊进行的基础，是保障各职能部门高效运转的枢纽。办公室部门管理学生会内部包括活动相关资料档案（策划书，活动总结，照片，视频等），财务状况以及会议内容，定期考勤记录等方面的各项日常事务并落实学生会内部制度的执行；为各项活动的顺利进行提供充分的后勤保障；积极配合学生会其他职能部门的工作，根据实际需要提供必要支持及帮助等。

（三）社团部职责：社团部主要职责是结合学生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社团工作计划，选择适宜的社团活动及内容。监督社团活动开展。规范各社团的制度、活动，调动各社团的积极性，使各社团

在统一管理下有序的开展工作。本部致力为社团创造一个有利开展活动的条件。指导社团之间的沟通与联系，听取、反映和解决各社团的难题和要求，负责布置、安排、监督学院社团活动，使社团部工作开展得丰富多彩。

（四）文体部职责：主要负责组织和开展学院文艺活动以及协助本学院各项文艺活动的部门，通过开展各种文艺活动，丰富同学们的校园生活，增强同学们的交流，为每个同学提供一个展示自我的舞台。以提高艺术修养、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为目的，开展各种喜闻乐见的娱乐活动。是一个引导在校大学生体育运动和文艺表演的部门，该部门主办的主要活动有各种文艺类、体育类、大型校级比赛活动及表演。

（五）学习部职责：协助学院开展学风建设活动，提高广大学生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该部门举办的主要活动有党史知识竞赛、各类大型知识竞赛等。协助学院的爱心超市帮助贫困学生，共同营造小而温馨的乐园是每一位部员应尽的责任。

（六）生活部职责：协助公寓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学院学生宿舍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进行日常的宿舍卫生检查和每个月的文明宿舍评选；定期还会举办寝室文化节；负责院内各大型活动的前期物资，场地申请和后勤保障工作；另外，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积极配合其他各部（室）门的相关工作，共同进步。

第三章 日常管理

第五条 日常工作

对学生联合会全体成员从以下各方面进行考核并实施奖励与处分办法：个人的思想品质、学习成绩、工作能力、工作态度、平时表

现、活动出勤、例会出勤。通过对以上各方面的考核，实施相应的奖惩办法：

1. 实施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以精神奖励为主的办法。表扬和奖励的方式有：口头表扬，通报表扬，发给证书及奖品，年终评优。

2. 对于工作中，违反条例规定，造成不良影响，视情节轻重，通过例会，依据条例规定给予批评教育或纪律处分。处分方式有：警告，严重警告，记过，记大过，取消年终评优资格，停止工作，开除学生联合会组织。

3. 全体学生联合会成员必须协调好工作和学习的关系，不得以学生联合会工作的名义旷课，如有此类情况，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处分。

4. 在各类活动中，学生联合会各部（室）协调配合工作，充分体现除非团体赢了，否则每个人都等于输了的团体协作意识，以增强团体的凝聚力和号召力。如各部（室）在活动或工作中，不积极协作，产生分裂冲突，将对各部（室）进行整体处分以及个人处分；各部（室）成员之间产生个人问题，应妥善处理，严重者则给予记过，记大过等处分。

5. 在各类大型活动中，各部（室）配合共同维持秩序。工作中，如徇私舞弊，以权谋私等。造成不良影响者，则给予记大过处分。

6. 学生联合会各成员如果在工作中，如不积极参与或散漫工作，可直接开除学生联合会组织。

7. 学生联合会成员在工作中如严重背离学生联合会主题和思想，即搞个人主义，不服从管理，同有关人员争执，由此而造成不良影响，则根据情况给予相应的记过，记大过，开除学生联合会组织等处分。

8. 如在工作中政令不通，工作失职，任务分配不到位，应追究负责人的责任，给予记过处分。

9. 在各类活动中，各部（室）如不能按时完成任务（即失职），根据情况给予记过，记大过处分；如两次不能按时完成任务（即严重失职），则召开部长会议，对其进行表决处理。

10. 学生联合会各部（室）及各其成员不按时交计划或其它，则按不按时完成任务处理。

11. 学生联合会成员如有触犯学院条例者，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学生联合会内部处分或开除学生联合会组织。

12. 为了树立良好的学生干部形象、集体形象和道德风尚，对学生联合会成员自我形象以及行为作出如下规定：

（1）学生联合会成员在生活和工作中，注重自身仪表，举止文明，不着奇装异服。

（2）学生联合会成员由于酗酒，吸烟，打架以及不文明恋爱引起不良影响，造成严重后果有损学生联合会集体形象者，则直接开除学生联合会组织，由有关部门再进行处理。

13. 学生联合会成员如中途退出该组织，必须写辞职报告交由部长签字，再送交办公室由主席团审议批准。对该成员给予通报等处分。

14. 学生联合会成员必须注意个人品德修养，诚实守信，乐于助人，勇于同不良行为作斗争。

15. 学生联合会成员在工作中必须配带胸卡，否则给予警告处分。

第六条 出勤及请假

（一）每周召开 1 次例会，各部（室）长参加（含副部长），如两次无故不到会，则给予警告处分。

（二）各部（室）每周召开 1 次例会，会议内容及出勤情况以文字形式交予办公室，如各部（室）负责人不报以实情，包庇袒护本部成员，则给予例会通报批评处分。

（三）在各类活动中，如 3 次无故不参加者给予警告处分。

（四）各部（室）成员请假，须由部长签字，然后送交办公室，记录存档，作为年终考勤的依据。各部（室）成员病假或事假 2 次者按 1 次不到会处理。

第七条 奖励

（一）在活动过程中，根据各部（室）集体表现以及办公室记录，年终评出集体奖，给予适当的物质奖励。

（二）在工作中，有突出表现，符合评优标准，在办公室的监督下，由各部（室）内部进行民主评优。

（三）年终被评为优干的成员，将授予荣誉证书并由各部（室）推荐作为下一届学生联合会面试，竞聘学生联合会干部的后选人。

第四章 工作制度

第八条 会议

（一）部长联席会议由主席团主持，各部（室）负责人参加，每周召开 1 次，总结考评上周工作，布置本周工作任务。

（二）各部（室）例会由本部门负责人主持，每周例会 1 次。要求全体成员参加，总结本部门上周工作，布置本周工作。

（三）学生联合会全体成员会议定于每月召开 1 次，要求全体成员参加。会议由主席团成员主持，通报 1 个月的工作情况，制定下个月的工作计划

第九条 考核

（一）对各部（室）每周进行一次考核讲评。将依据各部（室）门每周交的工作总结以及监督记录在例会上进行讲评。

（二）每月对学生联合会全体成员进行一次思想及工作考核，并分别存档作为年终考核评优参考。

（三）对全体学生联合会成员从德、能、勤、绩四方面进行量化评比，考核成绩与评优，推优挂钩。

（四）对各部（室）成员工作表现较差，多次不参加会议或活动的人员劝退。

（五）对学生联合会成员的鉴定、奖励、处分等材料，均存入档案，作为评优参考材料。

（六）办公室对各部（室）人员考核成绩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五级制。

（七）主席、部长评比实行百分制。每人积分 100 分/年，主席部长之间互评，项目有：活动出勤、例会出勤、早操出勤、工作能力、工作表现、思想品德、主席团评议 7 项。年终根据出勤记录扣除缺勤分数。事假 1 分/人次，无故不到会（活动等）1.5 分/人次。

第十条 经费及办公室用品管理

（一）学生联合会各部（室）开展活动所需经费，必须向办公室提交书面申请，经主席团同意，再由主席团向团委申请批准方可。

（二）活动经费由办公室详细记录，统一记账管理。

（三）学生联合会办公室用品的购置必须以申请的形式，交由办公室向有关指导部门申请。

（四）每月定期向有关领导部门汇报收支情况。

第五章 换届

第十一条 学生联合会每年进行换届选举工作。

第十二条 由上一届学生联合会主席与部长组成换届组委会，组织安排换届工作。

第十三条 新一届学生联合会是在学生代表大会中产生，由各系按一定比例选出代表，参加学生代表大会。学代会在学生处、团委、教务处等职能部门的监督下召开，大会由上一届学生联合会主席团做工作总结，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学生联合会主席和部长。

第十四条 会后举行换届交接仪式。

第六章 学生会成员素养

第十五条 学生联合会全体成员必须坚持集体主义和实事求是原则，正确处理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之间的关系，反对极端个人主义。

第十六条 在活动和工作中，要充分发扬民主精神，不以自我为中心，合理听取大家的意见，做到集思广益并鼓励创新。

第十七条 对犯错误的成员，严肃处理。处理时要持慎重态度，坚持实事求是，给予适当处分。处理结论要同本人见面，允许本人申辩和保留不同意见。

第十八条 学生联合会成员必须积极参加和参与院、系、班组织开展的各项活动，提高自身素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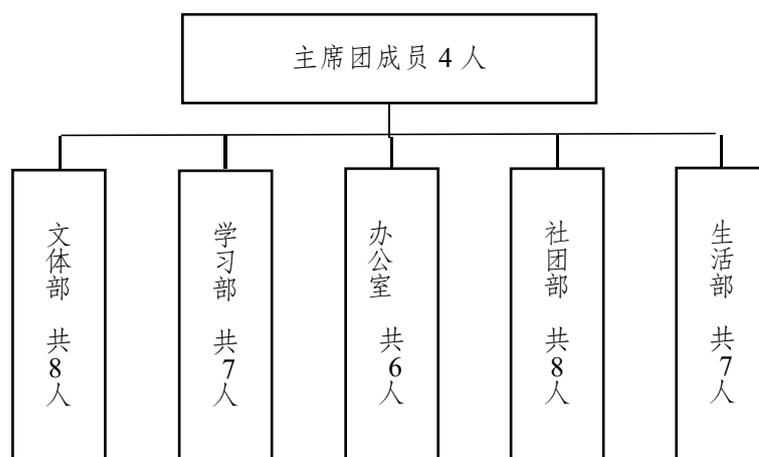
第十九条 处于非常时期阶段，必须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不得私自开展不合时宜的活动。

第二十条 定期组织学生联合会干部进行思想学习，以提高学生联合会干部队伍的思想觉悟水平以及学生联合会干部的能力。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章程由团委负责解释。

校级组织工作机构组织架构图



校级组织工作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院系	年级	学习成绩排名	是否存在不及格情况
1	杨婉宁	中共预备党员	学前教育系	2019级	1/46	否
2	陈莹	共青团员	学前教育系	2019级	4/46	否
3	王隽尧	共青团员	学前教育系	2019级	12/42	否

4	王喆	共青团员	信息工 程系	2019 级	2/27	否
5	朱旭	共青团员	机电工 程系	2020 级	1/29	否
6	郭蕾	共青团员	学前教 育系	2020 级	1/40	否
7	王嘉俊	共青团员	信息工 程系	2020 级	8/30	否
8	王阳	共青团员	学前教 育系	2020 级	7/25	否
9	孔祥章	共青团员	商贸旅 游系	2020 级	8/33	否
10	王诗禹	共青团员	医疗护 理系	2020 级	10/42	否
11	永胜	共青团员	商贸旅 游系	2020 级	7/30	否
12	张静欣	共青团员	学前教 育系	2020 级	2/155	否
13	胡文龙	共青团员	机电工 程系	2020 级	4/10	否
14	杨娜	共青团员	商贸旅	2020 级	10/32	否

			游系			
15	吴非	共青团员	商贸旅 游系	2020 级	3/14	否
16	路雪莹	共青团员	蒙医蒙 药系	2020 级	7/34	否
17	王久淞	共青团员	医疗护 理系	2020 级	10/35	否
18	贺媛媛	共青团员	经济管 理系	2020 级	9/30	否
19	房逸瑶	共青团员	医疗护 理系	2020 级	7/36	否
20	王世旭	共青团员	医疗护 理系	2020 级	9/32	否
21	崔彤	共青团员	蒙医蒙药 系	2020 级	1/42	否
22	王鑫平	共青团员	商贸旅 游系	2020 级	8/32	否
23	沈宏嘉	共青团员	学前教 育系	2020 级	6/30	否
24	任雅静	共青团员	医疗护 理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25	刘炜琪	共青团员	蒙医蒙 药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26	付晶晶	共青团员	蒙医蒙 药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27	石默然	共青团员	医疗护 理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28	宋振玮	共青团员	医疗护 理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29	张国豪	共青团员	医疗护 理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0	凌婧婧	共青团员	学前教 育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1	哈斯龙	共青团员	学前教 育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2	太雅军	共青团员	蒙医蒙 药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3	张署光	共青团员	机电工 程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4	于越辉	共青团员	机电工 程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5	绿雨佳	共青团员	蒙医蒙 药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6	栗耀缘	共青团员	经济管 理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7	马继垚	共青团员	医疗护 理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8	刘露	共青团员	学前教 育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39	张舒瑶	共青团员	学前教 育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40	胡琪	共青团员	学前教 育系	2021 级	未达到 一学期	否

*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学习成绩综合排名（新生、研究生不需填写）

校级组织主席团成员 候选人产生办法及选举办法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和《高校学生会代表大会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拟定代表 170 名，占全日制在校学生的 2%，其中大专生代表 125 名，中专生代表 45 名。按照代表要兼顾代表性和广泛性的原则，女代表 85 名，占代表总数的 50%，少数民族代表 60 人，占代表总数的 35%。代表经团支部推荐、系学生组织选举产生，选出的代表经过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审查

通过后，成为正式代表。

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一届学生委员会拟设委员 25 名，由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直接差额 20%选举产生。学院第十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共 4 人，由第十一届学生委员会等额选举产生。

校级学生代表大会

召开情况

2021 年 11 月 27 日上午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在求勤楼报告厅顺利开幕呼伦贝尔市团委副书记杨荣彬、学联秘书长杨文杰，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李广林，党委副书记、院长张廷，党委副书记何永平，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涂慧英，党委委员、组织部部长李军，党委委员、宣传部部长倪子君，团委挂职副书记吴楠出席。出席本次开幕式的还有各系党总支书记、主任、副主任、团学办主任、团总支副书记。开幕式由学院思想政治理论教研部副主任、团委负责人于健主持。

此次会议得到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同时收到了自治区学联、呼伦贝尔市团委、呼伦贝尔市学联、陕西师范大学、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内蒙古师范大学、内蒙古财经大学、赤峰学院、集宁师范学院、呼伦贝尔学院、内蒙古大学满洲里学院、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广西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云南国土资源职业

学院、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泉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乌海职业技术学院、乌兰察布高等医学专科学校、包头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锡林郭勒职业学院、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扎兰屯职业学院、兴安职业技术学院、满洲里俄语职业学院等高校的贺信。

一、大会主题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团的十八大、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国学联二十七次代表大会精神，以“全心全意为学生服务”为宗旨，团结带领全院学生不忘跟党初心，牢记青春使命，锐意进取，奋发有为，为建设自治区示范高职院校而努力奋斗。

二、主要议程

- 1、听取并审议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 2、讨论并修订《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修正案）》《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
- 3、审议并通过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报告；
- 4、选举产生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一届学生委员会和学生会主席团。

三、宣传报道链接

1、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青春汇

(1) 预备会议：

https://mp.weixin.qq.com/s?__biz=MzIzMtY0NzMzMQ==&mid=2247590848&idx=1&sn=6059706146b2a6057d87bcd86ed9d24b&chksm=e8a3d2ccdfd45bdad66d778d193415da2bcfc3a43bd2bb0b343c2d0c640bded3aada619026b9&mpshare=1&scene=1&srcid=1130YW0McUz1hMbhi15ZaPHd&sharer_sharetime=1638270122605&sharer_shareid=379df9a106131bc8f7c003445e9871f8&version=3.1.20.6008&platform=win#rd

(2) 开幕式、闭幕式：

https://mp.weixin.qq.com/s?__biz=MzIzMtY0NzMzMQ==&mid=2247592521&idx=1&sn=c7987300788b812f5d98711ed828c8bb&chksm=e8a3db45dfd4525306ed69184a8854093aaf2246f143a6c8128bcbab05dc582f7da0e6e6cdb0&mpshare=1&scene=1&srcid=1130bluAe9LpiucTZThwKK95&sharer_sharetime=1638270077938&sharer_shareid=379df9a106131bc8f7c003445e9871f8&version=3.1.20.6008&platform=win#rd

2、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

学代会：

https://mp.weixin.qq.com/s?__biz=MzAxODUxMTgxMw==&mid=2649198769&idx=1&sn=1618fdb5c807f8c4217ae323326

b599&chksm=83c6121bb4b19b0d20d9ad42cd3e2fac4836430e
adb635854211908c923b56374a7b300bd252&mpshare=1&scen
e=1&srcid=1130IDJodYBn241Gu171EcZP&sharer_sharetime
=1638271263435&sharer_shareid=379df9a106131bc8f7c00
3445e9871f8&version=3.1.20.6008&platform=win#rd





共青团新媒体发展中心



共青团新媒体发展中心



校级学生代表大会代表 产生办法

（一）代表条件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论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 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经常参加志愿服务。

3. 表率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秀，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同学中发挥示范表率作用。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

控工作，在突击攻坚、社区报到、关爱服务等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

4. 群众基础良好。积极主动服务身边同学，在同学中评价良好，威信较高。

5. 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在籍学生。

（二）代表名额及产生办法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和《高校学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拟定代表 170 名，占全日制在校学生的 2%，其中大专生代表 125 名，中专生代表 45 名。按照代表要兼顾代表性和广泛性的原则，女代表 85 名，占代表总数的 50%，少数民族代表 60 人，占代表总数的 35%。代表经团支部推荐、系学生组织选举产生，选出的代表经过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审查通过后，成为正式代表。



共青团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呼职院团字[2021]31号

关于选拔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 的通知

各学院团总支、学生会：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普通高等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则》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经校团委研究，经学校党委和自治区团委批准，拟于2021年11月下旬召开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拔代表要求、流程如下：

一、代表产生

（一）代表应具备的条件

- 1.具有我校正式学籍的中国籍全日制学生；
- 2.热爱祖国，热爱人民，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拥护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在重大问题上立场坚定，旗帜鲜明；
- 3.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责任心强，有一定的参政、议政能力；
- 4.学习勤奋、品学兼优，工作认真负责，思想道德品质好，作风正派，自觉遵守校纪校规以及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在学校建设发展中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
- 5.热爱和关心学生会工作、班级工作，积极参加各项校园文化活动，与同学保持密切联系，具有良好的群众基础，为广大同学所信任和拥护，能反映广大同学的意见，愿意全心全意为同学们服务。

（二）代表结构和名额分配

本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总额为 170 名，占全日制在校学生的 2%，其中大专生代表 125 名，中专生代表 45 名。按照代表要兼顾代表性和广泛性的原则，女代表占代表总数的 50%，少数民族代表占代表总数的 35%。各系为代表选举单位，各系学生会负责代表的选举工作，各系代表名额分配见附件 1。

（三）代表产生程序

- 1.各系学生会以多于分配代表名额 20%的比例人数，组

织学生酝酿提名，根据多数学生的意见确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提交系**团总支**审核；

2.审核通过后，**各系学生会**将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下发至各班委会，各班委会召开全班同学会议，公示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

3.各班委会向学生会书面（班委会委员签字）反馈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的公示情况；

4.各系学生会向团总支书面（主席团成员签字）汇报公示情况，各学院团总支根据公示情况向校团委提交关于开展参加学校学代会代表选举工作的**请示（见附件2）**；

5.院团委对各学院团总支提交的请示报告予以审查并**批复**；

6.各系学生会组织召开**学生代表会议**，将确定的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提交会议进行无记名投票选举（见附件4），产生本选举单位正式代表；

7.各学院学生会向团总支书面（主席团成员签字）汇报选举结果，各学院团总支向校团委提交关于参加学校学代会代表选举结果的**报告（见附件3）、代表登记表（见附件5）和代表汇总表（见附件6）**，由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开展资格审查工作。

二、时间安排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至10月25日止，各选举单位完成代表选举工作，并按时间规定向校团委组织部报送通知中要

求相关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电子版发送至
hzytw2020@163.com, 联系人: 胡一铭, 联系电话: 2283126。

附件: 1.名额分配表

2. 关于××系开展参加学院第二届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工作的请示(样本)

3.关于××系参加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结果的报告(样本)

4.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票(样本)

5.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

6.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汇总表

学校党委指导学生会 工作情况

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重要精神，贯彻落实《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和《内蒙古自治区共青团改革方案》及有关政策文件要求，特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及十九大会议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对青年学生工作的重要指示，以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目标，在党的领导和团的指导下，坚持立德树人，紧扣时代主题，突出问题导向，创新体制机制，强化学生会组织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职能，激发动力、提升活力、增强吸引力和凝聚力，使学生会组织更好地代表和服务广大同学，更好地团结和凝聚广大同学听党话、跟党走，为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青春力量。

（二）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紧紧围绕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的当代中国青年运动

时代主题，深入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六个坚持”和“三统一”的基本要求，坚持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将广大同学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

坚持学生主体地位。始终坚持以学生为本，坚持为了同学、代表同学、服务同学、依靠同学；坚持从同学中来、到同学中去，着力扩大广大同学对学生会组织工作的参与、监督和评议；坚持立德树人，引领服务广大同学努力成长为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坚持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在党的领导和团的指导下，进一步明晰学生会组织的基本定位和职能，加强章程和制度建设，理顺团学组织关系，充分发挥各级学生会组织开展工作的积极性、创造性。

坚持问题导向深化改革。对照党的期望、团的要求和学生需求，针对有的学生会组织“行政化”、学生会组织脱离学生等突出现象，着力解决目前存在的工作机制规范性不够、工作内容服务同学成长需求不够、工作方式方法照顾同学特点不够、学生干部产生机制不规范和作风建设亟待加强等突出问题，大胆探索，勇于革新，积极稳妥推进改革。

（三）主要目标

学生会组织履职更加全面。通过体制机制改革和管理模式创新，夯实学生会组织服务职能，使得学生会组织在权益维护、学风建设、创新创业服务、校园文化活动等多方面做出更多贡献。加强学生会组织地位，使学生会组织在参与学院治理中的

作用得到显著提升。

学生会组织架构体系更加优化。通过坚决落实学生会常代会的相关制度、探索设立专门工作委员会、畅通“学院、系、班级”三级联动工作体系等举措，着力提升各模块团学工作的工作水平，调动学生会组织成员积极性，激发创造潜力，做到人尽其才，促进工作经验共享，推动院系班三级学生干部形成合力，共同成为同学信赖的大学生骨干。

学生会组织作风更加硬朗。通过加大在人才队伍培训环节的投入力度充分锻炼队伍水平，使得队伍整体水平在任期内有显著提升。不断强化学生干部的群众意识、责任意识、奉献精神，更好地推进学生干部转变作风。

制度建设更加完善。通过进一步规范学生会组织运营方式，规范学生会组织干部的选拔、任用和评价机制，建立健全学生会组织的奖惩体系，完善学生干部退出机制，激发队伍活力。以对学生会组织各层级工作进行双向考评，督促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改进工作细节、提高工作效率。

工作衔接更加高效。通过进一步调整学生会组织分工层次，减少职能型部门和活动型部门的沟通成本，推动学生会组织内部分工科学化，合理化。

二、改革举措

（一）关于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组织基本制度

1. 明晰学生会组织基本定位和职能。一是巩固和完善党领导下的“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格局，学生会组织是党领导下、

团指导下的广大同学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主要学生组织，各级学生会组织要配合团组织加强对学生社团的引导、管理和服务，院级学生会组织须明确1名副主席负责学院学生社团工作，如果设立系级学生社团联合会的，其主要负责人须由系级学生会组织负责学生社团工作的同学兼任。二是推动学院将学生会组织的定位职能和学生代表大会的功能作用写入学院章程，学院制订《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联合会章程（试行）》，规范指导学生会组织工作。三是强化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组织职责，聚焦广大同学精神成长、学习生活、成才发展、权益维护等需求，充分发挥引领同学坚定理想信念、帮助同学全面成长进步、促进同学养成优良学风、服务同学创新创业创优、代表和维护同学正当权益等方面的作用。

2. 切实建立“学院、系、班级”三级联动的工作体系。明确院级组织对系级组织、系级组织对班委会的指导职责，重点从制度设计、资源整合、活动开展等方面，加强校级学生会组织对院系学生会组织的指导、联系和帮助；建立健全院级学生会组织每年12月召开1次通过集中会议听取全部系学生会组织工作报告及意见建议的制度；建立完善院级学生会组织对系学生会组织工作的考核机制，考核结果进行公开。

3. 改革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制度。院级层面，出台《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代表大会章程（修订）》，各级学生会组织根据《章程》定期、规范召开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召开

时间为每年 12 月，周期为两年，主要任务是审议学生会组织工作报告；选举产生新一届领导机构；制定及修订组织章程；征求广大同学对学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

一是扩大代表的广泛性。代表名额一般不低于学生会组织所联系学生人数的 1%，名额分配要覆盖各个系、年级及主要社团，其中非院（系）级学生会骨干的学生代表一般不低于 60%。大会代表经班级、系学生会组织选举产生。二是探索实行常任代表会议制度（简称“常代会”），常代会作为学生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的常设机构，负责监督评议学生会组织工作、监察组织章程和工作条例等实施情况、听取审议学生会组织工作报告、选举决定领导机构组成人员调整等重大事项。常代会不得代替学生会组织行使权益维护等日常执行功能。常任代表由各院系从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中推荐产生。在不召开学生代表大会的年度，每年召集 1 次会议。三是选举产生院级学生会组织领导机构。院级学生会委员会、主席团成员须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院学生会主席由学生代表大会或常任代表会议选举产生。主席团成员和主席候选人的资格条件应在学院团委的指导下予以确定并报院党委批准。

系层面，原则上全部实行学生代表大会制度，会议召开周期为一年。系学生会主席团成员、主席人选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它学生会干部的选拔产生也须面向广大同学，保证广大同学的参与机会。学生人数低于 400 人的系可以召开全体学生大会并选举学生干部。

(二) 学生会组织架构调整

4. 精简优化学生会组织机构。各级学生会组织遵循按需设置、合理优化、精简高效的原则，符合学生组织特点，按照扁平化方式改革职能部门设置，减少管理层次，提升管理效能，减少发文、会议等推动工作的形式，杜绝“行政化”倾向。在职能部门分工的基础上实施项目化工作模式。院级学生会组织设立主席团，由主席1名、副主席4名；聘任秘书长1名，由团委专职干部兼任；学生会组织各职能部门副职原则上不超过2名。不得设置主席助理、部长助理等岗位。院级学生会组织的骨干成员原则上不得超过联系服务学生总人数的1%。

(三) 完善学生会职能、加强制度化建设

5. 健全学生权益代表和维护机制。继续提升学生会组织服务同学的质量和水平，构建以伙食委员会、校风校纪纠察队和学生联合会为主的三维一体的工作队伍，加强对学生会权益部门工作的指导，负责开展代表和维护广大同学的合法权益的日常工作。在院团委指导下，与相关公益律师机构、法律援助机构建立经常性联系，为权益受到侵害的同学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服务。建立日常调研机制，运用好“青年之声”网络互动平台，及时收集、听取涉及广大同学切身利益和普遍诉求的问题，形成报告提交学院党政部门，并进行跟进，切实推动问题的解决。设立“院领导与你有约”和“职能部门交流会”等机制，每月1日为“院领导与你有约”，每月15日为“职能部门交流会”，搭建学生与职能部门面对面沟通的常态化机制。

院级学生会组织应合理参与学院在涉及教育教学、后勤管理、学生奖惩等同学关切事务的决策、管理和评价工作。

6. 创新工作机制。广泛吸纳同学共同参与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学生会组织作用。注重“网上学生会”建设，充分运用网络技术和新媒体平台，实现信息扁平化传递，主动引领思想和风尚，弘扬正能量，同时防止网上负面影响。院级学生会组织要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工作事务的公开制度，每年12月召开集中会议，向学生代表大会或其常设机构报告工作开展情况。建立广大同学对学生会组织工作的评价机制，从学生知晓度、参与度、满意度等维度评价学生会组织工作，评价结果面向全体同学公开。学生会组织应建立实名认证的官方微博、微信账号等互联网平台，加强直接联系服务同学的力度，增强工作互动性，接受广大同学监督和评议。

7. 规范学生干部的选拔、考核和培养。出台《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院学生干部选拔制度（试行）》，建立学生干部选拔制度，规范学生干部选拔标准和程序。主要学生干部候选人必须符合政治合格、学习优秀、品德良好、作风过硬、群众基础好等标准，面向广大同学进行选拔，选拔过程公开透明、公平竞争，确保广大同学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拔结果进行公示，接受广大同学监督。二是出台《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干部考核制度（试行）》，建立健全评价考核制度。主要学生干部名单及联系方式应予以公布；针对学生会组织骨干特别是主要干部，从政治素质、道德品质、知识学习、履职能力、

纪律作风等维度设置评价考核指标，广泛吸纳广大同学参与，评价考核意见作为学生干部任免的重要依据；院级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每学期末要向学生代表和一定比例非校级学生会干部的学生代表述职，接受学生代表和广大同学的评价，考核结果进行公示。三是出台《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干部退出机制（试行）》，建立学生干部退出机制。建立健全相应规定和程序，对于无法正常完成学业的、考核不合格的、违法违纪的以及其他无法正常履行职责的学生干部，应按照规定和程序予以劝退、免职或罢免。四是出台《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大学生骨干培训班培养方案（试行）》、《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大学生骨干培训班学员纪律管理规定（试行）》，依托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大学生骨干培训班和各系学生干部培训班，健全院系两级学生干部培训体系。加大对各类优秀学生的吸引和凝聚；健全院系两级学生干部培训体系，建设完善培训课程，不断提升学生骨干的领导力和履职能力；关心支持学生干部的成长发展，对于同学满意、业绩突出的学生干部，其开展学生工作的表现可作为推荐实习、就业和评优推优的重要参考。

8. 加强学生干部作风建设。深化学生干部健康成长教育，以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训班为依托，围绕思想作风、学习作风、工作作风等方面开展专题培训，不断强化学生干部的宗旨意识、表率作用和严实作风，推进学生干部培训常态化，打造信念坚定、品学兼优、朝气蓬勃、心系同

学的学生干部队伍；出台《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干部监督约束制度（试行）》，建立健全学生干部监督约束机制，促进学生干部严格自律，接受广大同学监督，坚决抵制和克服脱离广大同学的倾向；依据《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干部考核制度（试行）》将作风建设列入学生干部选拔、考核、使用等相关工作的评价体系，作为学生干部任免的重要依据。

（四）工作支持和保障

9. 加强党的领导和团的指导。学院党委、团委要高度重视学生会组织的工作，在工作场地、经费、机制等方面给予支持和保障。学院党组织要把学生会组织工作纳入党群工作整体格局中进行谋划，重视关心对学生骨干的培养和管理，定期听取相关汇报，提出指导要求。学院各级团组织要加强对学生会组织工作的科学指导，充分尊重和支持学生会组织依法依规开展工作，重点从政治方向、组织机制、骨干培养等方面给予指导和监督，在具体业务工作和活动开展中，充分尊重学生会组织的积极性、创造性和自主性。学生会组织应在团组织的指导下，协助团组织加强对学生社团的管理，把好学生社团活动的政治关，支持学生社团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规范日常活动，促进有序发展。学院团组织要指导学生会组织进一步规范财务制度，健全经费执行的公开和监督机制，增强财务工作的透明度。

三、组织实施

由学院党委制定下发，由学院团委牵头，各相关部门协同

实施，部署落实，方案落实执行情况纳入各部门的考核内容。院团委要加强宣传引导，并指导各级学生会组织工作，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各级学生会组织要在党组织的领导下、团组织的指导下，按照统一部署，把握改革重点，稳妥有序推进改革。

关于成立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 社团指导教师选聘专家委员会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推进我院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工作创新发展，根据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印发的《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社团建设管理办法》（呼职院党字〔2020〕50号），结合学院实际，加强人才培养和教师队伍建设，经学院党委研究，决定成立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社团指导教师选聘专家委员会。现将组成人员通知如下：

主任：何永平 党委副书记

成员：苏平 教务处副处长

肖丹 组织统战部副部长

母毅曼 宣传部副部长

孙华 人事处副处长

于健 思想政治理论教研部副主任、团委负责人

吴楠 网络信息中心综合办主任

胡一铭 团委组织宣传部部长

杨立伟 团委组织宣传部副部长

李静 团委青工文体部副部长

社团指导教师选聘专家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具体由学院

团委组织、协调、落实。办公室设在团委，办公室主任由于健同志兼任，副主任由杨立伟同志兼任。除学院领导外，其他成员若有变动，由办公室自行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特此通知。

中共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10日

关于成立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 建设管理评议委员会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推进我院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工作创新发展，根据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印发的《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社团建设管理办法》（呼职院党字〔2020〕50号），结合学院实际，经学院党委研究，决定成立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建设管理评议委员会。现将组成人员通知如下：

主任：李广林 党委书记

副主任：张廷 党委副书记、院长

何永平 党委副书记

委 员：李 军 党委委员、组织统战部部长
倪子君 党委委员、宣传部部长
田朝晖 教务处处长
斯琴格日乐 学生处处长
额尔敦达来 校园安全管理处处长
南红权 人事处副处长
于 健 思想政治理论教研部副主任、团委负责人

社团建设管理评议会下设办公室，具体由学院团委组织、协调、落实。办公室设在团委，办公室主任由于健同志兼任。除学院领导外，其他成员若有变动，由办公室自行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特此通知。

中共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10日

**校团委指导学生会
主要负责人**

序号	类别	姓名	是否为专 职团干	备注
1	分管学生会组 织的校团委副 书记	吴楠	否	
2	学生会组织秘 书长	于健	否	

以上自评公开内容如有不实情况可发送邮件至内蒙古自治区学联秘书处邮箱 nmgxuelian@126.com 或全国学联秘书处邮箱 xuelianban@126.com 反映。